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7日以电话通讯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6年4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沈仁荣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吴伟明先生、程博先生、陈伟华女士已向董事会分别提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将在 2025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文件。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总经理沈仁荣先生所作的《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25 年度公司落实股东会、董事会决议、管理

生产经营、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全文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份 133,390,572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 元（含税），共计派发人民币 1,333.91 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本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限制性股票归属、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根据 2025 年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 2026 年公司生产经营计划，董事会同意本

次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一致同意本项议案。同时，同意公司将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相关事项提交至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因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沈仁荣先生、董事於彩君女士为关联董事，故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2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分别提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的自查报告》，董事会对其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专项意见。

《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在各方面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有效实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一致同意本项议案。会计师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此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和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会计师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2025 年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一致同意本项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相关内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提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8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相关内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提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委员沈仁荣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关联董事沈仁荣、韩国庆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2 票回避。

14、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提高董事会运作效率，结合公司目前董事会构成及任职情况，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8 名调整至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非独立董事 4 名（含职工代表董事 1 名）。

同时，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董事会人数及构成的相应条款进行同步修订，以确保与《公司章程》保持一致。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及《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杭州科坚控股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增补陆莎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增补非独立董事、聘任副总经理并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陆莎莎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沈仁荣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陆莎莎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增补非独立董事、聘任副总经理并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内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徐海钟先生为公司内审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内审负责人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8、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胡柏安先生离职后，将导致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3

人的要求，为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的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对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作相应调整，增补职工代表董事许玉萍女士为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

调整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如下：

程博先生（召集人）、陈伟华女士、许玉萍女士。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增补非独立董事、聘任副总经理并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20、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合计计划各商业银行以及其他具备资质的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 万元（不限于本外币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贸易融资业务），融资担保方式为信用、保证、抵押及质押等，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额度内有计划地开展与各商业银行之间的融资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21、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6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保证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在原有 20,000 万元自有资金理财额度的基础上，新增使用额度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合计委托理财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上述理财期限为自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人员行使该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针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加 2026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2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卡车轮毂圆锥滚子轴承建设项目”及“实训中心和模具中心项目”已实施完毕，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效益，董事会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其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负责办理本次专户注销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2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部分议案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议于2026年5月21日(星期四)下午2: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4、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5、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